

梦影之文

——散文集《简笔》书评

□ 杨光

我素喜散文，那种无拘无束的自由，正合一个散文之人的口味。翻看简福海的散文集《简笔》的后记，一句话跳入眼帘，“世间有两种东西能让我们瘦弱的身子放大——太阳下的影子，或者夜里的梦。”突然发觉，用“梦影之文”概括《简笔》最为合适。简福海用“流年碎影”“历史魅影”“乡村背影”的结构将此书编辑成册，影影绰绰之间，他的种种人生际遇幻化成梦境般的文字流淌出来，如一粒水滴中折射的七彩颜色，斑斓而迷离。虽曰《简笔》，实则不简。

这梦影之文有温度。大凡文学均离不开一个“情”字，而散文尤甚。因为在“情”之外，散文中的抒情又加了一层“真”的要求。《简笔》的温度正来自作者的真情至性。陌生人的客家方言里传出他的乡情，人来人往的站台边透露他的爱情，中秋的月光中映照他的悲情，乡间的泥路上承载他的离情，古老的坊巷内散发他的幽情。散文抒写真情，不仅是真情实感，更要将作者的真情浑然天成地表达出来，毫无矫揉造作之感，“语语皆在目前”。感恩于姑妈接济而在教室熄灯后继续苦读，“蜡烛流着泪向下，我流着汗向上”；坊巷寻踪时，“巷弄深处的朱门打开，摇橹般一声欸乃。飘出油纸伞，恰好，伞下的女子头簪白菜莉”。《停留在某个夜晚的声音》中，当身处异乡的作者凌晨听到窗外路人用家乡方言打电话时，“一跃而起，冲到阳台，顾不上衣冠不整，朝着他挥手拉话。”一声“老乡”的呼喊，若非性情中人不会发出；那种

偶遇的喜悦，若非异乡异客无法体会。《荒芜，有情有味》中，同情砂锅店老板高昂的店租不忍再讨些荒芜，“滚动的汤面、浮动的荒芜香，以及心底深处翻动的涛声，就像那晚闪动的泪光”，大抵是一个外乡人对另一个外乡人的感怀罢了。冲动也好、压抑也罢，漂泊在外的人，总要以更多兼具密度温度的情节，来化解千回百转的愁绪。

这梦影之文有色彩。“诗中有画、画中有诗”，如果用绘画做比，《简笔》的散文语言绝不是水墨，而是工笔。寻常事物，在福海兄的笔下总能经过层层修饰被赋予某种诗意，就像借由千丝密织的滤网从茫然无际的大海中打捞出来的珍珠，质地洁白又流光溢彩。《简笔》中成熟饱满的稻谷“拥有一副拯救饥饿的热心肠”，忠诚的绿榕“即便不在雨天，也把自己举成一把打开的伞”，木棉花“笑在高高的枝头，硕红妖娆，焰火燃烧”，就连冲马桶的水居然也是这般多情，“这水，原本也在楼顶的蓄水池里，在月光的覆盖下安睡，突然接到冲洗秽物的集结号，丝毫没有怠工的消极和被吵扰的郁闷，腾身而起，奔跑，冲过一户户的楼板，拐进某个马桶，携带秽物，一路向下、向下，即便流到底层，还在欢快地唱着歌。”福海兄的散文语言有一种“错彩镂金”的美。同样写落叶，闲暇之余是“雨，离开云朵跳了下来，叶子愿意与此来自云朵的精灵一起沦落”的达观；与同学告别的路上则是“萎黄的叶子，在风中像被惊散的鸟群，惊魂不定地飘

落”的黯然；而在乡愁撕扯时分又是“深秋凋落，一定要回归到曾经依托它的树下”的眷恋。

这梦影之文有深度。大概所有真诚的写作者，当他决定开始书写，这一决定的背后都潜藏着对人生终局的某种洞察。书写原不为别的，只因为这是对必将流逝之生命的最好纪念。《遍地风流》里当作为父亲的作者“猛然意识到女儿的时间都去了她自己的成长里，幸福似水的姿势划过眼睑。”读到此处，初为人父的我心头一颤。能够看着自己的血脉生长绵延总是幸福的，但她终究是另一个生命，总要找到她自己的世界，拥有只属于她的未来。陪伴一个生命的历程同时也是与她告别的过程，这是一种充满着惊奇的无奈，当彻悟了这生命的真谛，谁不能微笑着泪流满面？恰如文中所言，“当时光的尘埃一层层覆盖过往，仍有依稀残留的痕迹，留给她脉脉观望，提示她的‘当年’，不知这是否可称为幸福？”《门》中，“时光悄然转身，在倚门的等待里，换了等与被等的人，似乎一夜之间，父辈变成了儿时孤单脆弱的自己。”此处的描写如同精彩的蒙太奇镜头，老屋的大门扣住了时间的变换，“高堂明镜悲白发，朝如青丝暮成雪。”远游的儿孙，老去的父辈，代际就在老门无声的开阖中交替着，本是寻常之物的门成了生命周流的见证，带着情感的温度和理性的深度。

散文看似最为简易，人人可写，而优秀的散文写来绝非易事。散文之质“如风行水上，自然成纹”，真情流淌，毫不做作；散文之美“如行云流水，初无定质，但常行于所当行，常止于所不可不止，文理自然，姿态横生。”以此观之，《简笔》中儿时的乡土、流散的过往、宏大的历史，或化为不起眼的荒芜、豆腐、菜干、米酒，或托于古旧的坊巷、祠堂、凉亭、土楼。从小处入手，向大处着眼，于俗常生活中看时光流转、忆历史风尘、悟天地大道，《简笔》深得散文三昧。

佳作浅评

世界读书日到来时，不禁对人为何读书，换言之，读书对我们的生活到底有什么意义，进行一番思考。

思忖一番之后感到，人之所以读书，大概有这么几种目的和原因——

一曰“消闲”。正如张中行先生云：“人就是这么一种奇怪生物，忙了他(她)叫苦，可是闲真来了，他又会闲情难忍，喊‘月长似岁’。”怎么办呢？就依自家所好，想办法“消闲”：可与同道饮黄酒，或串门子道短长，或网开一面与人对弈，或入歌厅卡拉OK……但诸多妙法均有局限，须有物质，须有党朋，须有这方面的技艺和兴味。若首无物质，次无党朋，又无技艺兴味，居家枯坐，便只有向书乞援。不管是什么书，只要读下去了，凝滞的时光，便如涧底的暗流，兀自流走。

二是“求知”。这是读书的功利性所在。立身、升迁、发财、混迹社会，均要有一技之长。这一技之长，或从现实中来，或从书本中来。从书本中来，便是“求知”。所以，读书“求知”，是一种中性的过程，培根所言“知识就是力量”并非玄谈，而是有普遍的意义存在。

人与书的第三种情形，便是“浸淫”。清代思想家戴震认为，

“有欲、有情、有知”是人的本性。同原始人的“食”、“色”本性一样，“有情、有知”亦是人的一种天性，这种天性的文明表现便是读书的欲望。

于是，读书之为欲，便如耽于美色一样，整个身心投入，不问功利，沉浸其中，不可自拔。此境为“浸淫”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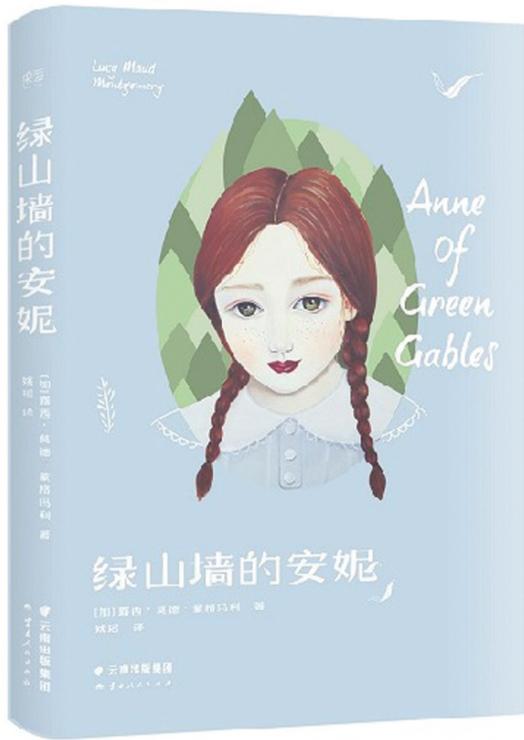
“浸淫”是与书血泪同感——读到激昂处，慷慨悲歌；读到愤怒处，植发冲冠；读到缠绵处，竞抚杯中月以约琴音。

至于普通人，在书香里浸淫久了，会有不凡的气质，会对世相有了“通透”的眼光。

另外，好的书籍，大都劝人心存善意，对人进行真善美的引领。久而久之，人们就有了健康的情趣、好的操守和善解人意的习惯。如果人人如此，社会就和谐了。所以，苏格拉底所说，知识就是道德，是对的。能够与书为伍的人，肯定是注重自我修养的人；能够以读书为重的社会，肯定会涵养出讲良知、讲同情、讲公平、讲正义的社会氛围——起到物质和金钱所不能起到的作用。

书苑杂谈

读书的境界



《绿山墙的安妮》：

一个温暖人心的小女孩

【内容简介】

《绿山墙的安妮》是加拿大作家露西·莫德·蒙格玛利的一部长篇小说。在美丽的爱德华王子岛上，马修和玛丽拉兄妹一起生活在绿山墙农庄里。兄妹二人阴差阳错地领养了一头红发、满脸雀斑又喋喋不休的孤女安妮，从此他们刻板的生活被彻底颠覆了。安妮激情洋溢、活力四射、略带叛逆，她以自己的天真和热情，征服了众人的心。

新书架

“版权所有，不许翻印”的出处

在中国创作史上，唐代是一个旺盛时期，一些作家靠创作来养家糊口已不成问题，但因为诗歌能卖钱且好卖，抄袭、剽窃现象也开始泛滥。

自唐代起，作者的创作权益就受到重视。到宋代，

版权意识和版权控制真正萌生，并得到强化。宋代出书时，封面后或封底上已开始印上“牌记”，牌记里印有作者、出版者名号、版权声明等。如当时出版的《东都事略》一书内页上，长方形牌记中便有“眉山程舍人

宅刊行，已申上司，不许覆版”“宋王季平先生著”“振露堂藏版”等字样，这是迄今发现最早的中国版权保护例证，这也是“版权所有，不许翻印”最原始的出处。

(据《中国剪报》)